

长沙职业技术学院

2020届毕业生顶岗实习工作实施方案

为了全面贯彻落实教育部等五部门关于印发《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的通知(教职成〔2016〕3号)、教育部关于公布第二批《职业学校专业顶岗实习标准》的通知(教职成函〔2018〕1号)、省厅关于印发《湖南省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湘教通[2018]31号)等文件精神,加强我院顶岗实习学生的组织和管理,确保2020届毕业生顶岗实习工作落实到位,特制定本工作方案。

一、组织机构

(一)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喻友军

副组长:罗慧玲

成 员:王 聪 娄星明 王得义 黄锦玲 张 霞 潘建新 姚 跃
吴光国 武海华

职 责:负责统筹毕业生顶岗实习管理工作,含规划、部署、组织、督查、考核等工作。

(二)二级学院毕业设计工作小组

组 长:二级学院负责人

副组长:二级学院负责教学的副院长

成 员:实习单位管理人员、二级学院负责人、教研室主任、专业带头人、实习指导老师、辅导员及学生代表

职 责:负责二级学院顶岗实习工作的计划、部署、组织、实施,顶岗实习单位遴选,顶岗实习巡查,学生顶岗实习相关材料上传、归档等工作。

二、顶岗实习工作进度安排

序号	内 容	时 间	备 注
1	各二级学院制定 2020 届学生顶岗实习工作实施方案	2019 年 11 月 15 日 前	交教务处

2	各二级学院顶岗实习工作部署	2019年11月15日 -12月1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遴选顶岗实习单位； 2、组织顶岗实习工作动员会、安全教育； 3、指导教师与所带学生见面沟通，下达实习任务书； 4、组织学生参加顶岗实习双选会； 5、签订《长沙职业学院学生顶岗实习三方协议书》、《长沙职业学院学生顶岗实习安全协议书》； 6、自主联系顶岗实习单位的学生填写《学生顶岗实习申请表》； 7、学生离校进行顶岗实习。
3	顶岗实习巡查	2019年12月1日 -2020年5月31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各二级学院顶岗实习指导教师对学生顶岗实习跟踪指导、巡查； 2、指导老师写好周记； 3、指导学生写好实习日志； 3、处理顶岗实习期间的突发安全事故。
4	顶岗实习总结及资料上传	2020年6月1-20日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完成顶岗实习总结报告、顶岗实习成绩鉴定表； 2、各二级学院督促学生上传顶岗实习资料到超星平台； 3、提交顶岗实习成绩表、工作总结、工作量统计表； 4、各二级学院对照归档目录做好顶岗实习相关资料存档，按时提交教务处规定的存档资料（纸质版、电子版）

三、顶岗实习相关要求

1、高度重视顶岗实习工作。顶岗实习工作由学院教务处统一指导，各二级学院具体负责实施。各二级学院应成立顶岗实习领导小组，领导小组是各专业顶岗实习的具体管理机构，小组成员由实习单位管理人员、二级学院负责人、教研室主任、专业带头人、实习指导老师、辅导员及学生代表共同组成，所在二级学院负责人为第一责任人，负责顶岗实习的指导老师为直接责任人。

2、认真遴选顶岗实习单位。各二级学院应当选择合法经营、管理规范、实习设备完备、符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要求的实习单位安排学生实习。在确定实习单位前，各二级学院应进行实地考察评估并形成书面报告，考察内容应包括：单

位资质、诚信状况、管理水平、业务范围、专技人员情况、实习岗位性质和内容、工作时间、工作环境、生活环境以及健康保障、安全防护等方面。

3、会同实习单位共同组织实施学生实习。实习开始前，各二级学院应当根据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定各专业顶岗实习标准，与实习单位共同制订实习计划，明确实习目标、任务、内容、环节、形式、程序、时间分配、岗位、安全管理、考核要求及方式等；并开展培训，使学生了解各实习阶段的学习目标、任务和考核标准。各二级学院和实习单位应当分别选派经验丰富、业务素质好、责任心强、安全防范意识高的实习指导教师，聘请实习单位技术骨干、能工巧匠为兼职指导教师，全程指导、共同管理学生实习。实习岗位应符合专业培养目标要求，与学生所学专业对口或相近。实习过程中，做好实习期间的教育教学工作；实习结束后，要完成实习总结与考核评定工作。

4、依法保障实习学生的基本权利，并不得有下列情形：安排未成年学生从事《未成年工特殊保护规定》中禁忌从事的劳动；安排实习的女学生从事《女职工劳动保护特别规定》中禁忌从事的劳动；安排学生到酒吧、夜总会、歌厅、洗浴中心等营业性娱乐场所实习；通过中介机构或有偿代理组织、安排和管理学生实习工作。

5、加强对顶岗实习教学过程的监督检查。教务处协同学保处、各二级学院对顶岗实习过程中各环节进行检查，采用自查、中期检查、专项检查、随机抽查相结合的方式，对顶岗实习前期安排、中期实施、后期总结等各阶段进展及实施成效进行督查，及时公布督查结果，以保障跟岗、顶岗实习各阶段的质量。二级学院和实习单位不得向学生收取实习押金、顶岗实习报酬提成、管理费或者其他形式的实习费用，不得扣押学生的居民身份证，不得要求学生提供担保或者以其他名义收取学生财物，不得借顶岗实习牟利。

6、加强对顶岗实习管理考核与学生实习效果考核。二级学院顶岗实习管理工作纳入二级学院、教师、辅导员绩效管理考核与评价体系。学生顶岗实习的考核结果应当记入实习学生学业成绩，考核结果分优秀、良好、合格和不合格四个等次，实习考核不合格者，不予毕业。

四、顶岗实习中各方主要工作职责

（一）教务处的职责

- 1、制定全院顶岗实习工作管理规章制度，对顶岗实习工作进行宏观管理。
- 2、审核各专业顶岗实习计划和实施方案，检查顶岗实习工作落实情况，评

估顶岗实习质量，组织开展全校的顶岗实习工作经验交流和总结。

3、充分运用现代信息技术，构建顶岗实习信息化管理平台，在学生实习全过程中，利用QQ群、手机APP等信息化手段，与二级学院及实习单位共同加强加强安全生产、职业道德、职业精神等方面的教育及实习过程的管理。

（二）各二级学院职责

1、制定各专业顶岗实习标准。明确各专业顶岗实习目标与任务、内容与要求、考核与评价的基本依据。

2、制定各专业顶岗实习工作实施方案。根据各专业顶岗实习标准，在学生进行顶岗实习前，与企业、行业的沟通联系，共同制订好各专业顶岗实习实施方案。落实学生顶岗实习单位，落实每个学生的学校指导老师、实习单位、实习单位指导教师安排情况，并分专业填写好《学生顶岗实习安排汇总表》（附件1）。

3、协调各方关系，明确学校、企业、学生职责，签订《长沙职业学院学生顶岗实习三方协议书》（附件2）、《长沙职业学院学生顶岗实习安全协议书》（附件3）。协议文本由当事方各执一份，未按规定签订协议的，不得安排学生实习。

4、组织召开学生顶岗实习动员会，进行实习制度学习、安全教育和心理健康教育，让学生深入了解顶岗实习有关管理制度、实习的组织安排意见及有关注意事项。

5、安排指导老师进行顶岗实习巡查，负责学生实习期间的业务指导和日常巡视工作，写好实习周记，做好学生实习日志、总结报告的批改、考核工作，安排指导老师提交学生顶岗实习成绩表。

6、顶岗实习结束后，归档顶岗实习资料备查，上传学生顶岗实习成绩。提交学生顶岗实习安排汇总表、学生顶岗实习工作总结表、学生顶岗实习课程链接汇总表、学生顶岗实习指导教师工作量统计表。

（三）学校指导老师职责

1、负责指导顶岗实习学生填写《长沙职业学院学生顶岗实习计划》、《长沙职业学院学生顶岗实习三方协议书》、《长沙职业学院学生顶岗实习安全协议书》，负责指导自主联系顶岗实习单位的学生填写《学生顶岗实习申请表》（附件4），落实家长签署意见，登记好学生通讯方式，对顶岗实习学生做好安全教育。

2、负责对学生进行组织管理，每天保持与学生联系，在顶岗实习学生相对

比较集中的地区，应经常到实习单位与实习单位指导教师、学生进行沟通、交流，掌握学生的思想和工作动态，及时向顶岗实习领导小组通报学生实习情况，并写好实习周记、认真填写《长沙职业技术学院学生顶岗实习巡查情况表》（附件 5）。

3、指导学生操作顶岗实习信息化管理平台，并上传相关资料：顶岗实习计划（图片上传）、顶岗实习三方协议书（图片上传）、顶岗实习安全协议书（图片上传）、顶岗实习日志、顶岗实习总结报告、长沙职业技术学院学生顶岗实习成绩鉴定表（图片上传）。

4、指导老师要以高度负责的态度管理学生的顶岗实习，关心学生的工作和生活，维护学生的利益，平时要与学生保持电话联系，及时提醒学生顶岗实习中的注意事项，帮助学生解决实习中存在的问题。

（四）实习单位及实习单位兼职指导教师职责

1、实习单位是学生顶岗实习期间的直接管理者，应积极落实校企双方共同制订的实习计划，与学校共同确定学生的实习岗位、实习内容、考核目标等并签订《长沙职业学院学生顶岗实习协议书》、《长沙职业学院学生顶岗实习安全协议书》。

2、实习单位指导教师应由具有丰富实践经验的专业技术人员担任，具体负责学生顶岗实习期间的考勤、业务考核、技术指导、技能训练、实习鉴定等工作，落实顶岗实习任务，做好学生的安全教育工作，并填写好《长沙职业技术学院学生顶岗实习成绩鉴定表》（附件 6）相关内容。

3、接收学生顶岗实习的实习单位，应参考本单位相同岗位的报酬标准和顶岗实习学生的工作量、工作强度、工作时间等因素，合理确定顶岗实习报酬，原则上不低于本单位相同岗位试用期工资标准的 80%，并按照实习协议约定，以货币形式及时、足额支付给学生。实习单位不得以任何理由扣发或拖欠学生的实习报酬。

（五）学生职责

1、学生离校前须认真学习顶岗实习的有关规定，了解实习任务，并签订《长沙职业学院学生顶岗实习协议书》、《长沙职业学院学生顶岗实习安全协议书》，自主联系顶岗实习单位的学生填写《学生顶岗实习申请表》。

2、按规定时间到实习单位进行顶岗实习，无正当理由不得擅自离开实习单位。

3、学生到岗两天内必须报告指导老师及辅导员，一周内将实习的作息时间

安排告知辅导员，以便指导老师抽查指导；可通过电话、短信、QQ、E-mail、微信等多种方式，保持与指导老师及辅导员联系。

4、顶岗实习的学生具有双重身份，既是一名学生，又是实习单位顶岗实习的一名员工，要服从实习单位和学院的安排和管理，尊重实习单位的领导、实习指导教师和其他员工。

5、按照顶岗实习计划、工作任务和岗位特点，安排好自己的学习、工作和生活，发扬艰苦朴素的工作作风和谦虚好学的精神，培养独立工作能力，刻苦锻炼和提高自己的业务技能。

6、收集好有关的图纸、资料等，按要求写好《顶岗实习日志》和《顶岗实习总结报告》，完成各项实习任务。

7、在顶岗实习信息化管理平台上传相关资料：顶岗实习三方协议书（图片上传）、顶岗实习安全协议书（图片上传）、顶岗实习计划（图片上传）、顶岗实习周报、顶岗实习总结报告、长沙职业技术学院学生顶岗实习成绩鉴定表（图片上传）。

8、自觉遵守国家法律法规，遵守实习单位和学院的规章制度，有事必须向实习单位指导教师和辅导员请假，不得擅自离岗，不做损人利己、有损实习单位形象和学院声誉的事情，不参与一切违法犯罪活动。

9、要有高度的安全防范意识，切实做好安全工作。

五、顶岗实习中各方主要安全管理职责

（一）安全管理部门及职责

1、院(校)长是学生实习安全工作第一责任人，学保处是学院顶岗实习安全管理责任部门，各二级学院是顶岗实习安全管理直接责任单位。

2、各二级学院应根据学生顶岗实习工作岗位制定各项具体安全工作规定，对学生进行系统的安全教育，统筹、布置各时期的安全工作；加强与企业的沟通，协调各方面的关系，齐抓共管，全面落实各项安全措施。

3、各二级学院负责组织安全工作检查，及时排查各种安全隐患，并及时采取整改排除措施，做到预防为主。

4、学保处负责顶岗实习安全管理重要环节的把关，审核相关协议，指导组织安全事故的善后处理。

（二）落实安全管理制度和措施

1、落实安全责任制。二级学院党政负责人为第一责任人，辅导员与指导教

师要加强对学生的安全教育与管理。

2、完善合同责任制度。二级学院负责签订关于学院、企业和顶岗实习学生的《长沙职业学院学生顶岗实习协议书》和《长沙职业学院学生顶岗实习安全协议书》，明确各方的安全责任。签订协议后应送学保处审核，教务处备案。

3、实行学生保险制度。凡是参加顶岗实习的学生必须购买实习责任保险，具体工作由二级学院牵头、财务处配合实施。学生实习责任保险的经费可从职业学校学费中列支。二级学院与实习单位达成协议由实习单位支付投保经费的，实习单位支付的学生实习责任保险费可从实习单位成本（费用）中列支。

4、强化预防意识。二级学院应当制订相应的顶岗实习学生安全管理措施，制定突发安全事故应急预案。

5、严格请销假制度。实习学生要自觉遵守学院和实习单位的各项制度，服从实习单位和指导人员的安排。因事离开实习工作岗位，必须履行请假手续，按时销假。未经所在二级学院及实习单位同意擅离岗位者，实习考核按不合格处理。若由于顶岗实习单位单方面原因，必须上报指导老师、辅导员和所在二级学院，由指导老师与顶岗实习单位联系证实后，方可办理相关的离岗手续，并调换到新的顶岗实习单位，不允许先离岗后报告。对于擅自离开实习岗位或请假超假不归的学生，将严格按学院相关规定给予纪律处理。

（三）学生顶岗实习过程的安全管理

1、顶岗实习期间学生要接受学院和企业的教育和管理，明确自己既是学生又是职工的双重身份，作为具有民事行为能力的个体，必须承担企业职工的责任，对自己的行为负责。

2、顶岗实习是教学功能在企业的延伸，学院和各二级学院要继续履行教育和管理的管理的责任，配合企业加强对学生进行交通安全、生产安全、文明生产、自救自护、厂规厂纪、劳动纪律、职业道德等方面教育和指导。学生必须遵守和服从企业的纪律及管理，遵守一切的安全操作规程。

3、各二级学院签订三方协议时，应要求企业：

（1）为学生提供符合国家规定的安全环境，保证其在人身安全不受危害的条件下工作，并明确学生岗位的工作内容和要求。

（2）企业要担负学生顶岗实习期间的安全管理责任，若在实习期间出现安全事故，根据《劳动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由学生与企业协商解决。

4、出现如下事件、事故，学生个人承担责任或后果：

- (1) 违反厂规、厂纪、院规、院纪发生的人身安全事故；
- (2) 实习中不遵守有关要求，违反操作规程出现的安全事故；
- (3) 违法犯罪受到有关部门处理；
- (4) 违反厂规、厂纪，受到企业的处理、处罚；
- (5) 顶岗实习下班后、放假等时间发生的意外事故；
- (6) 由于工作不当造成经济损失的赔偿；
- (7) 隐瞒去向导致指导老师、辅导员无法联系。

(四) 安全事故处理程序

1、赶赴事故现场。出现严重事故时，二级学院、学保处等有关职能部门领导应在第一时间赶赴事故发生地，抢救学生，做好调查取证和协调工作。

2、成立安全事故处理领导小组。成员由学院分管领导和企业负责人组成，具体负责安全事故的决策和处理工作。

3、及时上报安全事故。事故发生后在稳定事态的同时，要及时向上一级上报安全事故，并通知学生家长。

4、与企业协商处理善后事宜。积极与企业、家长协商，依据《劳动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解决善后事宜，保护学生的合法权益。

(五) 工作要求

1、信息渠道要畅通。指导老师、辅导员应定期了解各实习单位情况，加强与各实习单位的沟通，建立顺畅的安全管理网络。要及时通过电话、短信、网络平台等手段加强安全教育，增强学生安全意识。学生在实习期间发生意外伤害时，责任人员应采取必要措施，切实保证学生的人身安全，控制事态扩大；一旦发现有伤害事故或突发事件的苗头，须及时向学保处报告，杜绝隐情不报、截留信息的现象发生。

2、协调配合要默契。当突发事件发生后，各方须无条件迅速配合，把保护学生作为第一任务，不容许推诿、拖拉、扯皮，并要求第一时间到位。

3、建立责任追究制度。凡在处置突发事件过程中，因工作延误、失职、不服从指挥、不负责任而造成矛盾激化，产生严重后果的，要追究相关人员的责任。

附件：2020届毕业生毕业设计资料归档目录

长沙职业技术学院教务处

2019年11月13日

2020 届毕业生毕业设计资料归档目录

- 1、二级学院各专业顶岗实习标准汇编
- 2、二级学院顶岗实习工作实施方案
- 3、顶岗实习安排汇总表
- 4、长沙职业技术学院顶岗实习三方协议书
- 5、长沙职业技术学院学生顶岗实习安全协议
- 6、学生顶岗实习申请表
- 7、长沙职业技术学院学生顶岗实习巡查情况表
- 8、长沙职业技术学院学生顶岗实习成绩鉴定表
- 9、长沙职业技术学院学生顶岗实习工作总结表
- 10、指导老师顶岗实习周记
- 11、学生用顶岗实习计划、日志、总结
- 12、学生顶岗实习指导教师工作量统计表